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建元	因工作原因出差未参会	未办理委托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酒钢宏兴	60030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延锋
电话		0937-6719802/6715370
办公地址		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2号
电子信箱		irjg@jug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750,135,793.81	39,777,714,691.90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4,870,586.64	10,535,867,971.55	7.6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338,168.23	1,295,882,379.30	-0.97
营业收入	22,767,349,540.59	23,041,565,870.89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432,027.21	584,855,922.98	3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9,301,664.00	531,157,917.78	4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5.89	增加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0934	3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0934	31.4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2,47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79	3,431,600,950		质押	1,7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37,552,191		未知	
黄荣操	境内自然人	0.36	22,399,970		未知	
郑德标	境内自然人	0.16	9,754,108		未知	
陆凯	境内自然人	0.14	8,664,198		未知	
宋荣跃	境内自然人	0.14	8,636,300		未知	
王立涛	境内自然人	0.14	8,519,100		未知	
王志伟	境内自然人	0.13	8,000,000		未知	
张有贤	境内自然人	0.13	7,930,000		未知	
吴福象	境内自然人	0.10	6,516,5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积极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健经营、稳中求进”总基调，以“安全第一、环保优先，质量至上，效益为本，稳定规模，创新驱动，防控风险，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产经营方针，不断推动改革走向深入，夯实企业管理基础，优化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坚持效益优先、先算后干、优化产线和产品结构布局，强化经济配料组织，提升营销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稳定顺行，提质增效措施得力，钢材产销量同比增幅明显，经营业绩同比稳步增长。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67亿元，超额完成了铁、钢、材产销时间过半、任务过半计划，其中完成钢材产量369.52万吨（含不锈钢44.95万吨），销售钢材373.55万吨（含不锈钢44.19万吨）。主要工作如下：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使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决策体系之中，为企业稳健发展把舵领航。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为依托，实事求是找差距、立足实际定措施、细化措施抓落实，有的放矢、多措并举地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扎实开展“大反思、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活动，夯实企业经营、管理基础，结合“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攻坚行动，坚持问题导向、责任导向、目标导向，明确责任主体，围绕降本降费、提高劳动生产率等奋斗目标，从开展经济配料，增产降耗提质增效、狠抓新产品研发、实施自动化项目等方面入手，积极开展工作，持续提升创新创效活力，稳步提高企业管理效力和经营策划能力。抓好产品结构调整，加大差异化产品产销比例；根据储备定额形成购产运销一体化联动机制，在实现“两金”进一步压降的同时，保证用料结构优化、运行效率显著提升，生产成本持续降低；坚持算账经营，以销定产、先算后干，强化原燃料质量控制，充分释放铁钢材产能，进一步提高劳动生产率；做好钢材低库存控制工作，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强化销售战略渠道建设；财务管理统筹策划，集约使用资金，提升公司规模效应，整体角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三）紧紧围绕安全红线、环保底线开展工作，形成长效机制确保前期工作成果的巩固升华，安全方面要汲取各类事故教训，深刻反思自身管理漏洞及执行力存在的问题，以“零容忍”的态度消除一切隐患；严防死守保持安全管理的高压态势，为2019年各项生产经营任务的圆满完成打好基础。积极探索提质增效转型之路，努力践行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理念，延续“绿色工厂”高标准要求，大力提升环境综合治理力度，针对厂容厂貌、设备卫生及定制管理、工业构建筑物治理、动力介质管线治理等方面投入专项资金开展提升治理，冶金厂区厂容厂貌、空气质量改善力度空前。

（四）落实创新驱动战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实现责权清晰、运行高效的管理模式；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深化内部改革，为“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目标的完成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动力；进一步完善技术体系，加大科研成果转化力度，牵住创新发展的牛鼻子，让科研成果尽快实现量产创效，引领企业在高质量发展上尽快开花结果。

（五）谋定后动，行稳致远。根据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实际运行情况，结合国家、甘肃省关于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总体部署，及《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和公司“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要求，等划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公司按照“提质增效，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目标，把钢铁产业作为核心主业做强做精，系统谋划降成本、提品质、增效益，统筹协调购、产、研、运、销各个环节，深挖内部潜力，防范市场波动风险。坚持市场导向，狠抓产品创效，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努力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精”，立足市场需求，发展精深加工，延伸产业链，着力提升价值链，加快创新成果转化，让科技创新成果变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和企业经济效益提升着力点。

下半年，我国经济发展形势仍然复杂严峻，中美贸易摩擦存在长期性、复杂性、不确定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钢铁行业市场形势不容乐观，原料价格高位震荡运行，钢材市场供大于求矛盾更加突出，企业经营压力将进一步加大。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深化改革，坚持稳中求进，稳健经营，深入推进“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专项工作，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实现组织科学、经营稳定、安全生产、环境友好的企业态势，保障公司健康长远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19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阮强先生召集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王建元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董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3）公司严格遵守《上海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的保密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董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整体抵御融资风险的能力，董事会同意全资子榆钢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金融机构”）申请总额陆亿元整（含）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范围内办理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及签发承兑汇票业务），在该授信额度内借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被担保人榆钢公司以其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向公司提供相同金额的反担保。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胡桂萍女士、郭继荣先生和冯宜鹏先生回避，议案由参加表决的其他4位董事进行审议表决，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期满换届的议案》

同意提名阮强先生、刘黎数先生、郭继荣先生、赵浩浩女士、侯万斌先生和陈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高冠江先生、聂兴凯先生和李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高冠江先生、聂兴凯先生和李闯先生的候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期满换届的议案》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第六届监事会期满换届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排名不分先后）

阮 强先生：1976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技术质量处处长、炼轧厂厂长、生产指挥中心副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刘黎数先生：196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酒钢集团党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公司宣传部部长，甘肃宏兴钢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酒钢集团副总经济师，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双联办公室主任等职务，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酒钢集团副总经济师、本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郭继荣先生：197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处处长、财务总监，酒钢集团产权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产权管理部副部长、董事监事办公室主任和资产运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酒钢集团资产运营管理部部长，兼任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及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赵浩浩女士：1973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处长，财务总监，现任酒钢集团预算财务部部长。

侯万斌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酒钢集团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酒钢集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陈 平先生：1969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酒钢集团物流中心铁路系统改造项目前期组副组长、物流中心副主任，现任酒钢集团发展规划部副部长。

高冠江先生：1952年8月出生，研究员，经济学博士，获国务院颁发的有突出贡献政府特殊津贴和证书。历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对外经济研究部副部长、中国建设银行委托代理部副总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股权管理部主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总裁助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兼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600787）、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42）独立董事。

聂兴凯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副研究员、会计学博士，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不属于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和高校处级(中层)领导干部)。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内部控制、战略成本管理、企业集团财务共享等领域。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兼任京蓝科技（000711）独立董事。

李闯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综合规划处副处长、总设计师。主要研究方向为钢铁产业政策研究。主持完成了《钢铁产业发展政策》的修订工作；牵头完成《中国钢铁产业政策发展所评估》、《中国环保2030》等重大项目；参与完成《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钢铁产业技术政策》的起草和中国钢铁产能普查、去产能督导、验收核查等工作，以及河北、辽宁、湖北、江苏、山东等全省钢铁产业结构调整方案，以及武钢、包钢、永钢、马钢、三钢等大中型钢铁企业的十三五发展规划等重大项目。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20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和志华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发表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3）公司严格遵守《上海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的保密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此次根据业务量变动适度调整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巩固和开拓市场空间、增强公司持续运营能力，具有积极影响和重要意义，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日常运营及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此次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调整，符合实事求是、客观公平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利润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监事会期满换届的议案》

经酒钢集团推荐，同意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何志华先生和富志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选举完成之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排名不分先后）

和志华先生：1964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酒钢汽运公司主任科员、副经理，酒钢经营管理部物流管理办公室主任，公司运输部副主任，物流中心公路办主任，酒钢集团外派专职监事，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富志生先生：1969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公司炼轧厂责任工程师、作业长，现任酒钢集团资产运营管理部专职监事。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21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要求，公司将2019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750,135,793.81	39,777,714,691.90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4,870,586.64	10,535,867,971.55	7.6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338,168.23	1,295,882,379.30	-0.97
营业收入	22,767,349,540.59	23,041,565,870.89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432,027.21	584,855,922.98	3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9,301,664.00	531,157,917.78	4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5.89	增加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0934	3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0934	31.48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品种产量、销量、售价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吨)	销售量(万吨)	平均含税售价(元/吨)
板带材	123.63	122.76	4,312.26
线棒材	200.94	206.60	4,147.27
不锈钢	44.95	44.19	10,403.24
合计	369.52	373.55	——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22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榆钢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榆钢公司的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总额度为6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对其提供任何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榆钢公司以其同等金额的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榆钢公司的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总额度6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榆钢公司以其相同金额的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酒钢集团榆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来紫堡乡

3.法定代表人：王勇

4.注册资本：417,244万元

5.经营范围：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制品加工、销售，冶金炉料生产（以上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施工（凭资质证经营）；物资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转让；园林绿化；食品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种植、养殖（不含种子、种苗、种畜禽）；硫酸铵（化肥），压缩、液化气体产品（氧、氮、氩），焦化副产品（粗苯、焦油）生产与销售。

6.财务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榆钢公司资产总额为795,353.71万元，负债总额为792,002.5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775,885.8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9.58%；2018年度榆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4,722.12万元，净利润8161.54万元。（榆钢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榆钢公司资产总额为848,067.43万元，负债总额为831,230.4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16,321.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8.01%；2019年上半年，榆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8,116.22万元，净利润12,344.47万元。（未经审计）

7.无影响榆钢公司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拓展公司融资渠道，使全资子公司榆钢公司顺利开展融资业务，增强公司整体抵御融资风险的能力，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向榆钢公司的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总额度为6亿元（该额度范围内办理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及签发承兑汇票业务）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其以相同金额的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榆钢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金融机构”）申请总额陆亿元整（含）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范围内办理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及签发承兑汇票业务），在该授信额度内借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被担保人榆钢公司以其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向公司提供相同金额的反担保。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项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此次担保对象榆钢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被担保人以其相同金额的房产、机器设备和存货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担保决策程序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为榆钢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股票代码：600307 股票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23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19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19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内容。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对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全年额度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9年预计金额（万元）		
			修订前	修订（正数为增加，负数为减少）	修订后
（1）关联方采购					
采购	动力产品、不锈钢废钢、其他	宏晟电热	10,996	14,004	25,000
采购	原料及备件、动力、生活水、其他	酒钢集团	134,896	345,104	480,000
采购	运费	龙泰货运	800	400	1,200
采购	废钢、合金、钢渣、矿料、其他	润源环境	12,470	12,530	25,000
采购	原燃料	天工矿业	11,638	18,362	30,000
采购	原燃料	上海捷思科	352,151	-126,415	225,736
采购	原料等	肃北博伦		15,000	15,000
采购	运输等	中铁物流		700	700
（1）关联方销售					
销售	动力产品、辅助材料、污水处理、其他	酒钢集团	3,500	5,500	9,000
销售	矿料、焦化产品、钢材、动力产品	西部重工	5,500	4,500	10,000
销售	钢材	上海嘉鑫	3,000	17,000	20,000
销售	钢材	华昌源		10,000	10,000
销售	钢材	捷思科	200	9,800	10,000

三、此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按照平等互利、市场化定价原则，以公允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优势资源、巩固和开拓市场空间、增强公司持续运营能力，具有积极影响和重要意义，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日常运营及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审议程序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胡桂萍女士、郭继荣先生和冯宜鹏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书面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项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19-024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9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嘉峪关市酒钢宾馆八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9月17日

至2019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19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618	氯碱化工	2019/9/4	-
B股	900908	氯碱B股	2019/9/9	2019/9/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在2019年9月10日至9月11日可以以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

2、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在上海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立信维一软件（纺发大楼）设立现场登记点，登记时间为上午9:00-11:30，下午1:00-3:00，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联系人：欧阳小姐。

3、登记内容：股东名称、股票账号、持股数、身份证号、电话（传真）、地址、邮编。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不发任何礼品，股东参加大会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股东需要发言的在登记时说明，以便安排；

3、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出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公告所指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5、公司设立的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股东咨询。

股东大会秘书处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徐家汇路560号

电话：23536618 传真：23536618 联系人：陈丽华 邮编：200025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9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编号：临2019-027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九届二十七次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应发表决票9张，实发表决票9张，实收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氯碱化工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安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18 900908 证券简称：氯碱化工 氯碱B股 编号：临2019-028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九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九届十七次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应发表决票5张，实发表决票5张，实收表决票5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议案，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